

桂林市灵川生态环境局

灵环管表〔2024〕4号

关于桂林恒达矿山机械有限公司新厂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桂林恒达矿山机械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审的《桂林恒达矿山机械有限公司新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(以下简称《报告表》)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我局审查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环境影响报告表按规范编制，对项目及周围环境状况作了评价，提出了污染防治措施和建议，环境影响分析结论基本可信，可作为项目污染防治及环境管理的依据。

二、桂林恒达矿山机械有限公司新厂建设项目（项目代码：2210-450323-04-01-559352）选址位于灵川县潭下镇老街村委。项目占地面积 24445.8m²，建筑面积 124000m²。项目分二期建设，项目一期租用灵川县潭下镇人民政府已建成的 2 栋标准厂房和办公楼，安装 1#、2#生产车间内生产设备，配套建设给排水、电力工程、停车场、消防及废水、废气处理等环保设施。项目二期新建 3#标准厂房、办公楼与设备安装。生产规模：年产 GK 系列新型雷蒙机 120 台（一期 80 台、二期 40 台）、LM 系列立式磨粉机 40 台（一期 20 台、二期 20 台）。项目总投资约 8000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约 110 万元。

该项目在全面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后，不利生态环境影响可以得到一定缓解或控制，我局同意《报告表》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。

三、项目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

（一）项目排水实施雨、污分流制，落实各项污水处理措施

1.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用于施工场地抑尘，不外排；，车辆冲洗废水经排水沟收集进入沉淀池处理后回用；项目应尽量避免雨季施工，临时料场应采取遮盖措施防止雨水冲刷，加强场地截排水沟的布设。

2.在污水管网未接通项目所在地前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浇灌；污水管网接通后，排入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。

（二）严格控制扬尘和废气污染

1.严格按照《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》（HJ/T393-2007）的要求，做好场地围挡、工地场料遮盖、道路硬化、物料密闭运输、车辆进出清洗、洒水降尘等施工期扬尘污染防治工作。

2.运营期，运营期按《报告表》要求落实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。焊接、切割废气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收集净化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；刷漆工序设置刷漆房内，产生的有机废气经“UV光解+加二级活性炭吸附”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。加强管理，生产车间保持通风换气，场内地面及时保洁，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。

（三）严格控制噪声污染扰民

1.施工单位应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的规定，禁止在午间 12: 00~14: 30、夜间 22: 00~6: 00 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施工作业。特殊情况需夜间连续施工的，公告附近居民后方可施工作业。

2.施工时必须选用低噪声设备，将固定噪声源相对集中布置，高噪声设备远离敏感区域。在施工场地周围采取降噪措施，减轻施工噪声的污染。建筑施工噪声严格执行《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523-2011）的要求。

3.营运期应尽量选用低噪设备，并做好生产设备的保养和维护，通过厂房隔声等措施，厂界噪声排放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2类和4类标准。

（四）依法依规处理固体废弃物

严格按照《报告表》要求处理各类固体废物。施工期的建筑垃圾经灵川县渣土办许可后，运往指定的场所进行处置；营运期妥善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，废零部件和废金属边角料等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；废油漆桶、废润滑油瓶、废 UV 灯管、废活性炭等暂存危废储存间，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。生活垃圾需分类收集，由环卫部门清运。

（五）按照《报告表》中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工作，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备案工作。

四、项目不分配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氮氧化物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，VOCs 排放量控制在 0.88 吨/年以内。

五、项目开工建设前，建设单位须向我局提交开工备案。

六、建设项目需要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

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。项目竣工后，建设单位应当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；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，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。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，方可投入使用。

七、本批复下达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，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需报我局重新审核。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须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八、项目如应满足自然资源、应急管理、人防、园林、交通、文物、保密、通讯、水利、市政、教育、体育、卫生等各项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、规定要求的，请按要求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手续。

桂林市灵川生态环境局

2024年3月26日